附件4

**体 检 须 知**

1. 健检前（建议两到五天）不要暴饮暴食，避免服用影响肝、肾的药物，避免剧烈运动，保证睡眠的充足。
2. 请在受检前一晚8：00后避免进食，可以饮少量白开水，**空腹抽血检查请在早上10:00前进行，有子宫、附件及前列腺B超项目者，检前需憋足尿**。
3. 静脉抽血后，另一手用棉签按压针眼5分钟，勿揉、以防充血形成血肿。
4. **高血压、糖尿病、心脏病等慢性病患者，按时服用的药物在受检前一日晚24：00时前仍可服用，并请将平时服用的药物携带备用。**
5. 检查当天请着易穿脱的轻便服装，女士勿穿连体裙袜，勿携带贵重服饰品及勿戴隐形眼镜。
6. 体检时请保持自然放松，配合医师完成各项检查，若遇到身体不适或疼痛等情形，请及时告诉医务人员。
7. 体检中如有任何困难，请及时告知导检。
8. 个人《体检报告》将由医院统一报送认定机构，无需申请人领取。
9. 如果您对体检结果有疑问或有其他身体不适，欢迎致电咨询。 咨询电话：15938239508 2123660-8801，上班时间：周一至周六，早上7:30—12:00，周日休息。